**软件产品评估委托协议书**

委托方（甲方）：

受托方（乙方）：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软件行业协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有关规定，甲乙双方在平等、自愿、合法的基础上，经友好协商，就软件产品委托评估事宜达成如下协议：

**一、 委托评估事项**

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，根据团体标准《软件产品评估标准 T/ SIA 003—2017）》、《中国软件行业协会“双软评估”工作管理办法》对甲方提交的软件产品进行评估。

**二、甲方真实性承诺**

甲方郑重承诺：所提交的软件产品评估申请表及所有附件材料填写完整、准确、真实、有效。如材料不实或有虚报、瞒报行为，甲方自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

**三、乙方诚信承诺**

乙方郑重承诺：认真履行职责，按照标准、制度和程序公开、公正、公平的为甲方提供评估服务，保护甲方的合法权益，同时为甲方保守商业秘密。

**四、委托评估软件产品名称**

甲方向乙方申请 项软件产品评估：

1. 软件产品名称：

（2）软件产品名称：

**五、委托评估费用**

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软件产品评估费（1000元/项），总额为人民币

元（大写）。

甲方领取证书时一次性现金/支票/电汇支付给乙方全部费用，乙方给甲方开具全额发票。

乙方银行信息如下：

单位：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软件行业协会

账号：65001615800050000225

开户行：中国建设银行乌鲁木齐科学城支行

行号：105881000743

**六、协议有效期**

本协议自双方签订之日生效，至评估事项结束时终止。

**七、其他事项**

本协议一式贰份，甲乙双方各执壹份，每份具有相同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 乙方（盖章）：

年 月 日 年 月 日